

谈当前建筑施工安全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

郭光¹ 赵寅超²

1 陕西广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 陕西行正建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DOI:10.12238/btr.v3i10.3399

[摘要] 长期以来,建设产业是我国建筑业安全事故率较高的产业之一。各种建设工程生产安全事故频发,给人们生命财产造成重大损失,直接影响建筑业健康稳定的发展。究其根本原因,除了建设企业生产安全责任制未落实,生产安全投资不足,建设现场生产安全管理漏洞等因素外,工程监理单位及常驻现场监理技术人员对执行安全监督缺乏充分的理解,也是不能全面实施安全监督的重要原因。

[关键词] 建筑施工; 安全管理; 问题及对策

中图分类号: TU7 **文献标识码:** A

引言

近年来,随着中国经济的迅猛发展,建设产业迅速发展,建设市场的竞争也日趋激烈。为了在这样竞争性的市场环境中占据一席之地,建设企业有必要加强施工管理,持续提高工程施工质量。随着时代的进步,建设企业要顺应时代发展的趋势,不断改善管理方法,管理方法对制止施工管理过程中出现的缺陷管理方案的有效实施起了一定作用。因此,只有全面分析,把握建设项目施工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找出有效的解决办法,才能最大限度地保证建设项目又好又快发展。

1 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现状

目前,我国建设企业的施工管理主要包括两个方面,一是施工图纸上的施工条件是否符合审计标准,二是施工过程中的人力及材料统计。目前,一些建设企业的大部分工程管理都是传统的人工管理,不能有效地控制建设企业的工程费用。在这一广泛的管理过程中,建设企业将部分技术人员安排到现场进行工程合格等检查管理,同时,由于管理人员的不足,施工管理越来越不有效,给施工质量带来隐患。由于广泛的工程管理,企业难以有效实行成本管理,企业的市场竞争力难以提高,建设工程质量管理和建设工程安全管理难以有效保障。由于这些综合因素,我国建设企业的整体经营水

平都会下降。如何实施科学合理的工程管理,提高建设企业的管理水平,是建设企业稳定可持续发展的重大问题。

2 工程安全生产管理中的主要问题

2.1 建设市场不规范

虽然国家公布实施《建设法》,《建设项目质量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规范所有参与建设的当事人责任主体的行为,但目前有些责任主体单位在项目建设中违反法律法规。例如,建设单位恶意降低项目成本,使建设项目没有安全保障。建设企业随意依托建设队伍,导致“二级企业招标,三级企业进入市场,外来劳动者施工”。建设企业只负担管理费,对施工过程不进行指导和管理,导致施工过程中出现安全管理混乱。

2.2 施工企业的安全管理系统还不完善,施工现场的安全保护也不到位

项目管理者之间存在着挂靠现象,实际项目领导不了解安全标准,不具备合格的专业安全观,甚至连与生产安全毫无关系的文职,经理都成为专业安全监督者。建设企业的安全生产纪律和规章制度形同虚设,责任制度不落实,违法违规,违法行为时有发生。建设现场管理混乱,安全资金、安全设施、安全保护等没能正常进行。有些项目采用保护,但不符合规范标准的要求,不能发挥应有的保护作用。

2.3 施工主管部门安全监督工作方法不当,不能有效实施监督责任

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法》和《建设工程生产安全管理规定》的公布实施,施工单位应当由过去的现场安全监督向施工责任主体的行为监督转变。将真正负起工程责任,成为建设市场的主人公。但当前的安全监督工作仍是对工地耗电、防护措施、建设机械安装等进行监督,以取代企业应负责的工作,这对所有有关建设当事人执行各自任务的责任没有帮助。同时大部分安全监督机构与质量监督机构分开设置,人员配置也有限制,特别是缺乏专业技术人员。同时,安全监督机构的大批人员不能及时接受教育,其质量也不能满足发展的要求。

2.4 外来劳动者安全教育训练落后,员工安全质量不高

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和城镇化加快,大批外来劳动者涌入市场,进入“门槛”低的建设行业。目前,建设工地的建设劳动者大部分没有接受过提前职务教育。特别是在工程中,关于安全技术运营程序的基础知识几乎无人知晓,安全意识脆弱,基本的安全常识也不足。虽然进行了一些教育,但教育内容缺乏连续性和有效性,只是走形式,不符合施工安全要求的情况较多。

3 加强建设工程安全管理的对策措施

3.1 履行建设市场监管责任

各级建设负责行政主管部门要切实加强党中央、国务院印发的一系列安全生产文件的贯彻落实。提高依法行政的责任感和意识。要带头执法,勇于执法,严格执法,把各种建设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会议精神体现到每个部门,每个企业,每个建设现场,每个岗位上。

3.2 制定严格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依照《建设法》,《招标投标法》,《生产安全法》,《建设项目生产安全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严格参加项目建设。对所有当事人主体的市场行为和安全生产行为,建设单位应当严格执行市场准入制度,按照规定招标建设项目,选择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建设企业进行工程,并依法办理安全申请和施工许可程序。设计单位应根据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义务标准进行设计,以防止不合理的设计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并考虑建设安全运营及保护要求,建设安全的核心部分及相关事项应在设计文件中标明,并应提示预防建设生产事故。监理单位应当依照法律,法规和工程施工的强制标准进行监督,要求施工单位纠正安全事故隐患。

3.3 建立安全监督组织,监督施工安全

积极发展生产安全中介组织,把生产安全管理纳入专业服务,专家服务轨道。生产安全涵盖社会各个方面的广泛领域,安全管理有其遵循的规律。但解决问题不能单靠行政手段,要逐步向专业化,专业化转变,积极发展生产安全中介

服务机构。《生产安全法》规定,依法设立的中介机构为生产安全提供技术服务。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工作标准,接受生产,事业单位的委托,为其安全生产工作提供技术服务。是负责安全性评价,认证,试验,检验,积极发展生产安全中介机构的机构,这是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的客观要求。

另外,建设企业应持续进行定期,不定期的生产安全检测。建设企业应当对企业正在建设的全部项目进行自我检查和自我改正,并考虑薄弱环节,提出和实施预防措施。特别要着眼于容易发生事故的安全监督管理漏洞的薄弱环节,综合彻底安全检查,不得不切实际,留有死角,违反法纪,及时纠正事故隐患,对不及时纠正不改的,要坚决处理。跟踪监督违法违纪行为和事故隐患完全消除。检查结束后,要认真总结,表扬和奖励做好生产安全工作的项目,批评和处分不做好安全工作的项目。

3.4 定期组织建设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

建立健全的建设企业安全保障体系,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教育,提高职工安全意识,建设行政部门各层次,各安全监督机关要监督督促建设企业建立和改善安全保障体系,建立安全生产组织,形成安全教育,要制定安全对策,还要努力建立安全生产长期机制。同时,所有建设企业都要认真做好建设现场系统经营人基础安全知识的教育和培训,严格实行三级教育制度,注重安全教育的实效。不要

搞形式主义。企业应当在年初制定安全教育计划,特种作业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当按照要求到有关部门上一级接受教育。对新职工的岗位培训是企业安全部门的责任,所有职工可结合单位的实际情况,组织对建设法律,建设项目生产安全管理规定及相关标准和安全常识的定期,不定期研究改进。部分专业的施工人应当学习和掌握安全法律法规,劳动保护和消防,中小机械,土木,现场临时用电,空中作业,垂直输送设备,悬挂,悬挂,文明施工,现场应急处置以及其他安全知识。

4 结束语

总之,建筑工程的施工管理是施工工作的基本管理,是保证工程正常进度,施工质量和工期的有力措施。因此,我们在进行建设工作时,必须从思想上重视和严格按照规定实施建设管理,提高建设管理的落实能力,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一些存在的问题的解决方案,使建设工作在建设工作中发挥稳定的作用。

[参考文献]

- [1] 国溢. 浅谈建筑工程施工安全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对策[J]. 天津市政工程, 2013, (001): 36-37.
- [2] 杨星. 浅谈建筑工程施工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对策[J]. 城镇建设, 2020, (3): 93.
- [3] 李彬, 王荣, 张洪源. 浅谈建筑工程施工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对策[J]. 中国新技术新产品, 2017, (2): 110-111.